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3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2
§4 管理人报告	13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3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4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7
§5 托管人报告	18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8
§6 审计报告	19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9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9
§7 年度财务报表	22
7.1 资产负债表	22
7.2 利润表	2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5
7.4 报表附注	27
§8 投资组合报告	58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8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8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9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61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6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6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66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66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6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6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7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69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6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69
9.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7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71
§11 重大事件揭示	72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72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72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72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72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72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72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72
11.8 其他重大事件	74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8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78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0
§13 备查文件目录	81
13.1 备查文件目录	81
13.2 存放地点	81
13.3 查阅方式	81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金泽	
基金主代码	005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9 月 1 日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916,836.32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金金泽 A	中金金泽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005	00500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6,716,746.32 份	3,200,090.00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数量化模型合理配置资产权重、精选个股，在充分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量化模型从策略配置出发，投资框架涵盖理论驱动型策略、数据驱动型策略和混合策略三大类别。其中，理论驱动型策略包括注重基本面分析的因子策略以及密集使用量价关系的动量、反转策略；数据驱动型策略有模式识别类策略、机器学习类策略。本基金在资产投资过程中将使用模型动态调配各策略类别的比重，强调投资纪律、降低随意性投资带来的风险，力争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低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虹	田青
	联系电话	010-63211122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xxpl@ciccfund.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68-1166	010-67595096
传真		010-66159121	010-66275853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6 层 05 室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04	100033
法定代表人		孙菁（代）	田国立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icc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注册登记机构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 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金金泽 A	中金金泽 C	中金金泽 A	中金金泽 C
本期已实现 收益	-1,533,492.77	-303,088.04	435,829.57	539,915.13
本期利润	-3,389,982.34	-587,370.99	8,757.21	296,241.57
加权平均基 金份额本期 利润	-0.2016	-0.1855	0.0006	0.0304
本期加权平 均净值利润 率	-21.82%	-20.17%	0.06%	3.01%
本期基金份 额净值增长 率	-18.00%	-18.25%	-0.30%	-0.57%
3.1.2 期末 数据和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期末可供分 配利润	-3,051,294.71	-599,091.09	-38,253.61	-15,642.05
期末可供分 配基金份额 利润	-0.1825	-0.1872	-0.0030	-0.0057
期末基金资 产净值	13,665,451.61	2,600,998.91	12,865,668.06	2,741,014.33
期末基金份 额净值	0.8175	0.8128	0.9970	0.994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8.25%	-18.72%	-0.30%	-0.5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孰低数；

4、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9 月 1 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金金泽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13%	1.47%	-11.88%	1.57%	2.75%	-0.10%
过去六个月	-9.07%	1.40%	-14.76%	1.42%	5.69%	-0.02%
过去一年	-18.00%	1.30%	-25.84%	1.27%	7.84%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25%	1.16%	-23.73%	1.15%	5.48%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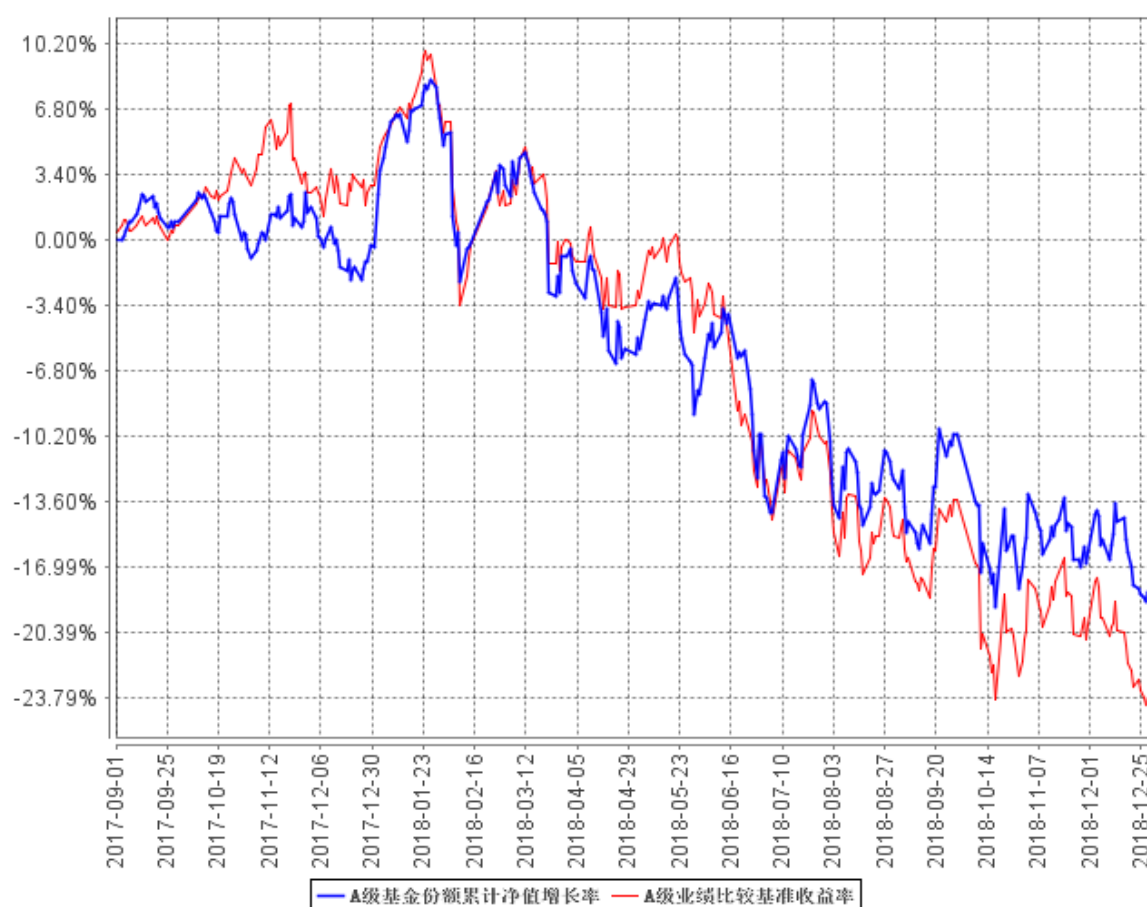
中金金泽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20%	1.47%	-11.88%	1.57%	2.68%	-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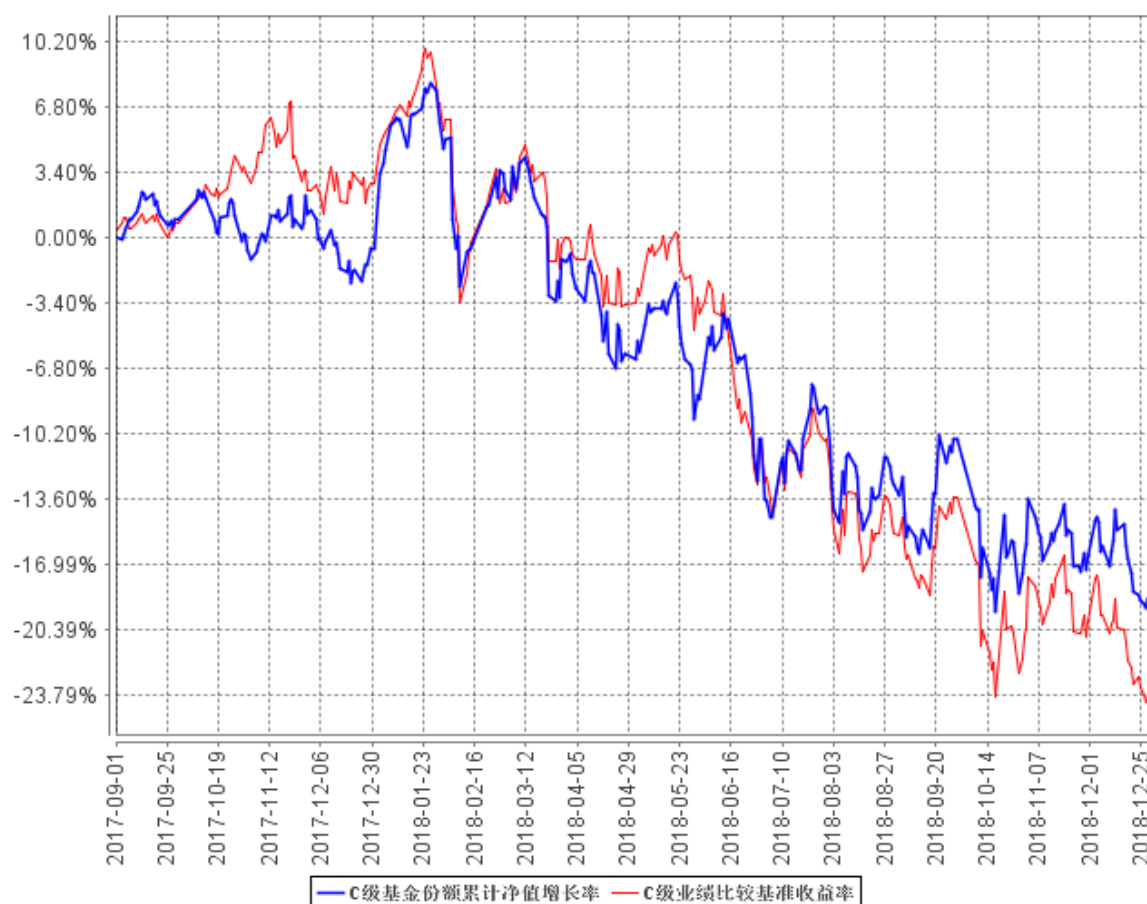
过去六个月	-9.24%	1.40%	-14.76%	1.42%	5.52%	-0.02%
过去一年	-18.25%	1.30%	-25.84%	1.27%	7.59%	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8.72%	1.16%	-23.73%	1.15%	5.01%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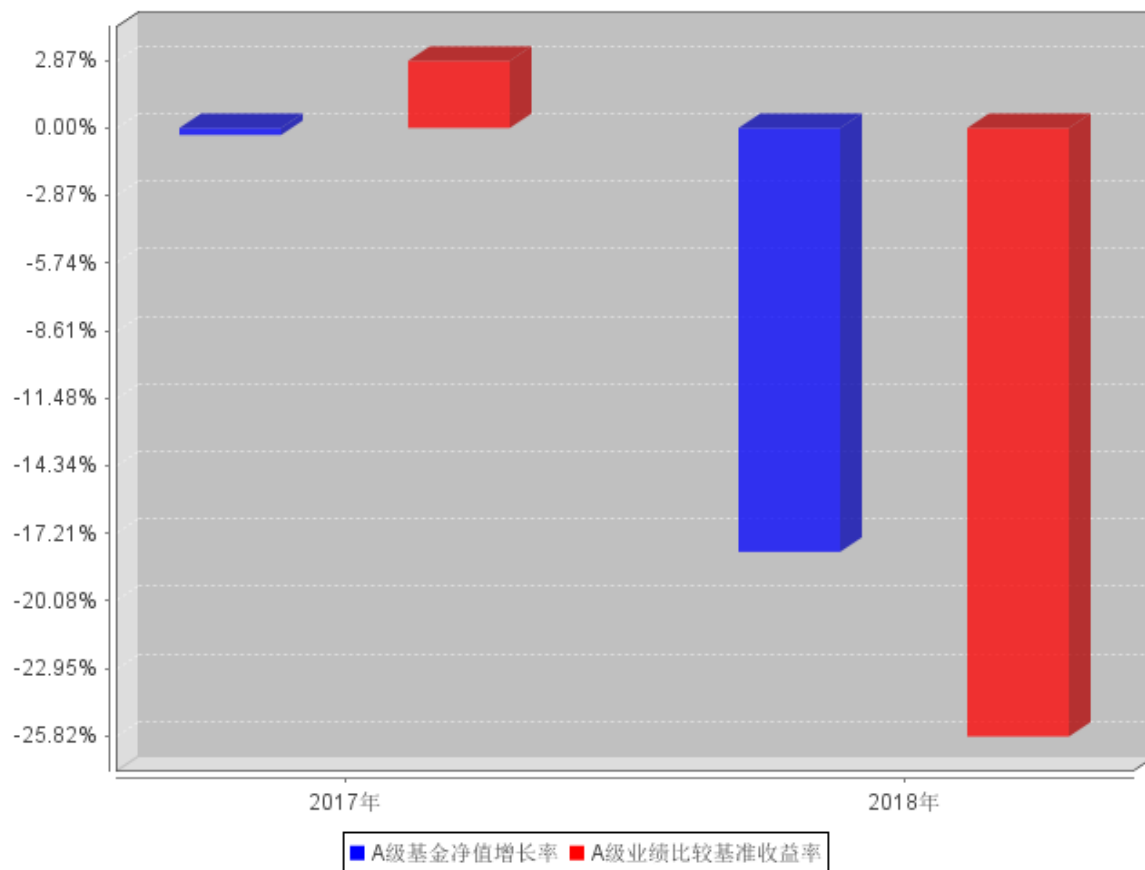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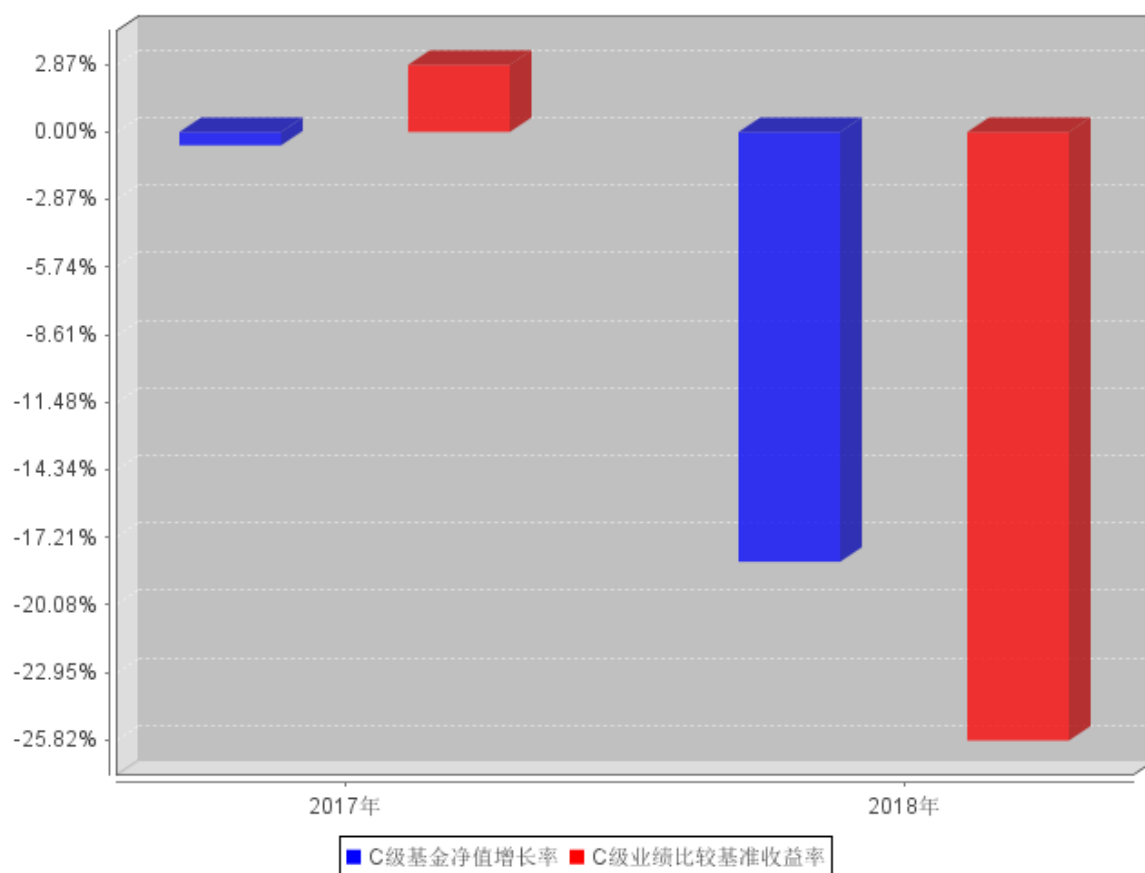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9 月 1 日，按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及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C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9 月 1 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结合本基金实际运作情况，自成立以来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金基金”、“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2 月，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金公司”）作为全资股东，是首家单一股东发起设立的基金公司，注册资本 3.5 亿元人民币。母公司中金公司作为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投资银行，致力于为国内外机构及个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金融服务。中金基金充分发挥母公司品牌及资源优势，持续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实力。中金基金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6 层 05 室，办公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管理 27 只开放式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模 153.48 亿。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9 月 1 日	-	7 年	杨立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助理、证券投资经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中金基金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
石玉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9 月 1 日	-	11 年	石玉女士，管理学硕士。历任中国科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职员，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

					程分析师、固定收益研究员，中金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2016 年 7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
--	--	--	--	--	---

注：1、对本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基金经理离任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的规定，制定了《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实施效果评估、信息披露与报告制度等多方面进行了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为保证各投资组合在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投资运作体系和规范的投资流

程，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规范投资、研究和交易等各相关流程，通过系统控制和人工监控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股票市场整体下跌，沪深 300 指数、中证 500 指数、中证 800 指数、中证 1000 指数分别下跌 25.31%、33.32%、27.38%和 36.87%。

本基金始终坚持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在报告期内执行量化精选投资策略，从全市场精选出优质公司的股票，对其中部分估值合理的股票进行配置。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高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金金泽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17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00%；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金金泽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12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5.8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伴随减税、全面降准等财政货币政策的调整，预计中国经济将体现出更强韧性。同时，中美贸易摩擦有望趋于缓和，这将推升 A 股已经较低的风险偏好。整体来看，A 股市场具

备较好的长期投资价值。

本基金将继续执行量化精选投资策略，重点投资于具备盈利能力、成长能力且估值合理的公司，与这些优质公司一起成长，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持续加强合规管理、风险控制和内部稽核工作，强化制度完善及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根据不同的基金特点与发展情况，及时界定新的风险点，评价风险级别，并纳入稽核计划，有效保证了基金管理运作及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和稳健有序。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主要工作如下：

1) 本基金管理人以中国证监会《季度监察稽核项目表》为基础，对本基金的投资、研究、交易、基金会计、注册登记、营销、宣传推介等重要业务进行每季度的风险自查，及定期进行有重点的检查。2) 研究、投资交易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对投资对象建立筛选流程、对投资对象池（库）进行日常维护与更新，并对基金的投资比例进行日常监控，对关联交易进行日常维护，定期关注基金持仓流动性风险，并对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等。3) 营销与销售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宣传推介材料、销售服务协议合规性等进行检查，同时加强对基金销售部门的合规培训。4) 基金运作保障方面，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加强对注册登记业务、基金会计业务、资金清算业务的检查力度，保证基金运营安全、准确。5) 法律合规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对公司制度规范、合同协议、产品方案、对外文件等进行合规性审核。6) 信息披露方面，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认真做好本基金的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此外，本基金管理人对监察稽核工作流程进行了完善和优化，并按照既定的稽核计划开展内部稽核，对检查出来的问题及时提出改进意见并督促相关部门有效落实。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法合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逐步完善，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从合规运作、防范和控制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出发，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有效性。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由公司总经理、分管运营领导、研究部、基金运营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等相关人员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报告期内，基金经理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本基金基金合同中对基金利润分配原则的约定，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未满三年。《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关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及基金资产净值的限制性条款暂不适用于本基金。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1212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39 页的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以下简称“中金金泽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在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金金泽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金金泽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无

其他事项	无
其他信息	中金金泽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金金泽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金金泽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中金金泽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金金泽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中金金泽基金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中金金泽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金金泽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中金金泽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中金金泽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金金泽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金金泽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中金金泽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奚霞	刘珊珊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办公楼 8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3 月 27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74,215.65	168,102.56
结算备付金		42,505.38	106,739.18
存出保证金		5,511.37	17,460.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5,956,912.30	14,784,564.00
其中：股票投资		14,350,594.70	13,985,684.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606,317.60	798,88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250,000.00	7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67,121.31
应收利息	7.4.7.5	29,223.21	19,991.8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299.5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6,359,667.46	15,863,979.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9,861.33
应付管理人报酬		14,185.23	13,855.38
应付托管费		3,546.30	3,463.86
应付销售服务费		905.17	13,578.71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4,580.04	46,538.22
应交税费		0.20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60,000.00	170,000.00
负债合计		93,216.94	257,297.5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9,916,836.32	15,660,578.05
未分配利润	7.4.7.10	-3,650,385.80	-53,895.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66,450.52	15,606,68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359,667.46	15,863,979.89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金金泽 A 基金份额净值 0.8175 元，基金份额总额 16,716,746.32 份；中金金泽 C 基金份额净值 0.8128 元，基金份额总额 3,200,090.00 份。中金金泽份额总额合计为 19,916,836.32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3,555,749.77	755,982.61
1.利息收入		47,684.05	59,068.8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338.22	7,271.04
债券利息收入		41,058.26	9,630.0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287.57	42,167.77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478,610.80	1,349,927.3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2,162,075.05	1,349,142.1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85,531.81	785.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597,932.44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2,140,772.52	-670,745.9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5,949.50	17,732.32
减：二、费用		421,603.56	450,983.83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84,991.04	80,294.59
2. 托管费	7.4.10.2.2	46,247.62	20,073.58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11,672.88	13,578.71
4. 交易费用	7.4.7.19	116,099.53	164,523.51
5. 利息支出		25.37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5.37	-
6. 税金及附加		15.18	-
7. 其他费用	7.4.7.20	62,551.94	172,513.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7,353.33	304,998.7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7,353.33	304,998.78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9 月 1 日。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660,578.05	-53,895.66	15,606,682.3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977,353.33	-3,977,353.3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256,258.27	380,863.19	4,637,121.4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512,977.36	276,644.07	9,789,621.43
2.基金赎回款	-5,256,719.09	104,219.12	-5,152,499.9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	-	-	-

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916,836.32	-3,650,385.80	16,266,450.5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6,241,514.69	-	36,241,514.6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04,998.78	304,998.7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0,580,936.64	-358,894.44	-20,939,831.0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62,691.49	22,663.79	1,485,355.28
2.基金赎回款	-22,043,628.13	-381,558.23	-22,425,186.3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660,578.05	-53,895.66	15,606,682.39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9 月 1 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孙菁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张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白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证监许可[2017]929 号《关于准予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基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规则和《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的管理人为中金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本基金通过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投证券”）及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及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共同销售，募集期为 2017 年 8 月 7 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30 日。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9 月 1 日正式生效，合同生效日基金实收份额为 36,241,514.69 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该资金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根据经中国证监会备案的《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分别公告，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

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

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

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投资的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计提利息收入。如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每日存款余额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交易费用用于进行股票、债券、权证等交易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两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某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期末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期末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期末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

的通知》、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 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6] 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6] 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 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2)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3)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4)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5)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 (含) 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74,215.65	168,102.56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74,215.65	168,102.56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7,172,037.72	14,350,594.70	-2,821,443.0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596,393.02	1,606,317.60	9,924.58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1,596,393.02	1,606,317.60	9,924.58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8,768,430.74	15,956,912.30	-2,811,518.44
项目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4,656,189.92	13,985,684.00	-670,505.9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799,120.00	798,880.00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799,120.00	798,88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5,455,309.92	14,784,564.00	-670,745.92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期末均未持有任何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25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250,000.00	-

项目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7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700,000.00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期末均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2.75	66.73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0.57	52.80
应收债券利息	28,931.22	19,863.67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255.92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2.75	8.69
合计	29,223.21	19,991.89

注：其他为应收结算保证金利息。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期末均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4,580.04	46,538.22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14,580.04	46,538.22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预提费用	60,000.00	170,000.00
合计	60,000.00	170,000.00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金金泽 A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2,903,921.67	12,903,921.67
本期申购	6,604,739.74	6,604,739.7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791,915.09	-2,791,915.09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6,716,746.32	16,716,746.3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金金泽 C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756,656.38	2,756,656.38
本期申购	2,908,237.62	2,908,237.6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464,804.00	-2,464,804.00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200,090.00	3,200,090.00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中金金泽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62,503.18	-400,756.79	-38,253.61
本期利润	-1,533,492.77	-1,856,489.57	-3,389,982.3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80,115.28	96,825.96	376,941.24
其中：基金申购款	371,384.02	-80,897.83	290,486.19
基金赎回款	-91,268.74	177,723.79	86,455.0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90,874.31	-2,160,420.40	-3,051,294.71

单位：人民币元

中金金泽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69,871.75	-85,513.80	-15,642.05
本期利润	-303,088.04	-284,282.95	-587,370.9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6,327.76	-42,405.81	3,921.95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1,164.88	-155,007.00	-13,842.12
基金赎回款	-94,837.12	112,601.19	17,764.0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86,888.53	-412,202.56	-599,091.09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262.35	5,857.1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887.50	1,359.70
其他	188.37	54.21
合计	2,338.22	7,271.04

注：其他为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和申购款利息收入。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42,506,706.80	58,185,413.6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4,668,781.85	56,836,271.4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162,075.05	1,349,142.17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9月1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85,531.81	785.2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85,531.81	785.20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9月1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5,963,889.02	2,131,468.2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808,934.37	2,098,374.80
减：应收利息总额	69,422.84	32,308.27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85,531.81	785.20

7.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期间均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7.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期间均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7.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期间均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7.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期间均无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7.4.7.15.2 衍生工具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期间均无其他投资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597,932.44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597,932.44	-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140,772.52	-670,745.92

——股票投资	-2,150,937.10	-670,505.92
——债券投资	10,164.58	-24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2,140,772.52	-670,745.92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5,632.26	17,732.32
基金转换费收入-005005	317.24	-
合计	15,949.50	17,732.32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16,099.53	164,523.51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
其中：申购费	-	-
赎回费	-	-
合计	116,099.53	164,523.51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30,000.00	50,000.00
信息披露费	30,000.00	120,000.00
其他	360.00	400.00
汇划手续费	2,191.94	1,753.44
帐户维护费	-	360.00
合计	62,551.94	172,513.44

7.4.7.21 分部报告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发起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及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投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金浦成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金期货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注：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中投证券	83,649,859.74	93.26%	129,673,534.95	100.00%

7.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中投证券	9,953,441.87	98.81%	4,996,654.80	100.00%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9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 年12月31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中投证券	23,740,000.00	87.96%	117,100,000.00	100.00%

7.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权证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 佣金总额的 比例
中金公司	-	-	-	-
中投证券	61,173.45	93.26%	10,161.92	69.7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9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 佣金总额的 比例
中投证券	94,830.19	100.00%	46,538.22	100.00%

注：1、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根据《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在租用证券交易专用交易单元进行股票、债券、权证及回购交易的同时，还获得证券研究综合服务。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84,991.04	80,294.5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3,818.71	14,463.4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0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00%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6,247.62	20,073.5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 / 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金金泽 A	中金金泽 C	合计
中金基金	-	4,548.35	4,548.35
合计	-	4,548.35	4,548.3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金金泽 A	中金金泽 C	合计
中金基金	-	1,344.31	1,344.31
合计	-	1,344.31	1,344.31

注：本基金仅针对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支付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 0.4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C 类基金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0% /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金金泽 A	中金金泽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9 月 1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450.00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450.00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450.00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59.82%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金金泽 A	中金金泽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9 月 1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450.00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450.00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450.00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77.50%	-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期末未持有本基金。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74,215.65	1,262.35	168,102.56	5,857.13

注：1、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提。

2、本基金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的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余额为人民币 47,015.75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4,200.13 元)，当年产生的利息收入（保证金和备付金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1,075.87 元 (2017 年：人民币 1,413.91 元)。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期末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在本期末进行过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参与网下配售，可与发行人、承销商自主约定网下配售股票的持有期限并公开披露。持有期自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计算。在持有期内的股票为流动受限制而不能自由转让的资产。基金还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由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的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低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投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等。对于上述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对相应风险进行控制，从而控制风险，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的目标为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最大化；建立并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实现从公司决策、执行到监督的有效运作，从而将各种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保障业务稳健运行。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科学严密的风险管理体系和职责清晰的五道内部控制防线，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风险管理。“自上而下”是指通过董事会、风控与合规委员会、公司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部、各业务部门以及每个业务环节和岗位自上而下形成的风险管理和监督体系。“自下而上”是指每个业务环节和岗位，各业务部门以及风险管理部对相关风险进行监控并逐级上报从而形成的风险控制和反馈体系。通过这种上下结合的风险控制体系，实现风险控制的有效性和全面性。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者基金所投资的债券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除通过上述投资限定控制相应信用风险外，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分析团队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评估、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出现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上年度末：同）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上年度末：同）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上年度末：同）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AA	-	-
AAA 以下	601,917.60	-
未评级	-	-
合计	601,917.60	-

注：以上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中不包含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央行票据等。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上年度末：同）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上年度末：同）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针对基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流动性风险的流程管理、流动性风险预警及危机的处理、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与措施等方面进行了规定，并遵守《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对风险控制的相关规定，对本基金组合的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进行监控。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二是基金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造成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首先，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以备支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款项，可以满足短期少量赎回的流动性需要；其次，基于分散投资的原则，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在行业 and 个券方面无高集中度的特征；第三，本基金的投资市场主要为证券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等流动性较好的规范型交易场所，主要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且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

资产的市值合计不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正常市场环境下，大部分资产可以较快变现应对赎回。因此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适中。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证券市场中各种证券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导致基金收益的不确定性。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利率变动导致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发生波动，由此带来基金收益的不确定性。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面临因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市场利率的变化还将带来票息的再投资风险，对基金的收益造成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在利率风险管理方面，定期监控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并通过调整基金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4,215.65	-	-	-	74,215.65
结算备付金	42,505.38	-	-	-	42,505.38
存出保证金	5,511.37	-	-	-	5,511.37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14,350,594.70	14,350,594.70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004,400.00	-	601,917.60	-	1,606,317.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000.00	-	-	-	25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利息	-	-	-	29,223.21	29,223.21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1,299.55	1,299.55
资产总计	1,376,632.40	-	601,917.60	14,381,117.46	16,359,667.46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4,185.23	14,185.23
应付托管费	-	-	-	3,546.30	3,546.30
应付交易费用	-	-	-	14,580.04	14,580.0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905.17	905.17
应交税费	-	-	-	0.20	0.20
应付利息	-	-	-	-	-
其他负债	-	-	-	60,000.00	60,000.00
负债总计	-	-	-	93,216.94	93,216.9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376,632.40	-	601,917.60	14,287,900.52	16,266,450.52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68,102.56	-	-	-	168,102.56
结算备付金	106,739.18	-	-	-	106,739.18
存出保证金	17,460.95	-	-	-	17,460.95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13,985,684.00	13,985,684.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798,880.00	-	-	-	798,88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0,000.00	-	-	-	7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67,121.31	67,121.31
应收利息	-	-	-	19,991.89	19,991.89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资产总计	1,791,182.69	-	-	14,072,797.20	15,863,979.89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9,861.33	9,861.3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3,855.38	13,855.38
应付托管费	-	-	-	3,463.86	3,463.8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3,578.71	13,578.71
应付交易费用	-	-	-	46,538.22	46,538.22
其他负债	-	-	-	170,000.00	170,000.00
负债总计	-	-	-	257,297.50	257,297.50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91,182.69	-	-	13,815,499.70	15,606,682.39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该利率敏感性分析数据结果为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组合持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利率风险状况测算的理论变动值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2、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3、此项影响并未考虑基金经理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656.12	217.89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656.12	-217.89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部分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4,350,594.70	88.22	13,985,684.00	89.6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606,317.60	9.88	798,880.00	5.12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5,956,912.30	98.10	14,784,564.00	94.73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764,563.25	-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764,563.25	-
--	-------------	-------------	---

注：于上年度末，本基金成立未满一年，尚无足够经验数据。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下表列示了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单位：人民币元

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资产	本期末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投资	14,350,594.70	14,350,594.70	-	-
-债券投资	1,606,317.60	-	1,606,317.60	-
-基金投资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956,912.30	14,350,594.70	1,606,317.60	-

单位：人民币元

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资产	上期末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股票投资	13,985,684.00	13,029,596.00	956,088.00	-
- 债券投资	798,880.00	-	798,880.00	-
- 基金投资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784,564.00	13,029,596.00	1,754,968.00	-

的资产总额				
-------	--	--	--	--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金融工具的三个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本基金是在发生转换当年的报告期末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1）第二层次及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时，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2）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

2、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其他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4,350,594.70	87.72
	其中：股票	14,350,594.70	87.7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606,317.60	9.82
	其中：债券	1,606,317.60	9.8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000.00	1.5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6,721.03	0.71
8	其他各项资产	36,034.13	0.22
9	合计	16,359,667.46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24,248.00	0.76
C	制造业	6,310,587.10	38.8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	789,117.00	4.85

	应业		
E	建筑业	792,300.00	4.87
F	批发和零售业	24,648.00	0.1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5,991.00	0.5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3,378,426.00	20.77
K	房地产业	2,679,964.00	16.4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5,313.60	0.9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4,350,594.70	88.22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资产。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25,900	924,371.00	5.68
2	601668	中国建筑	139,000	792,300.00	4.87
3	601288	农业银行	210,000	756,000.00	4.65

4	000002	万科 A	31,500	750,330.00	4.61
5	600887	伊利股份	31,100	711,568.00	4.37
6	600036	招商银行	28,000	705,600.00	4.34
7	601398	工商银行	128,000	677,120.00	4.16
8	600900	长江电力	40,200	638,376.00	3.92
9	600048	保利地产	53,200	627,228.00	3.86
10	000333	美的集团	16,900	622,934.00	3.83
11	600104	上汽集团	22,330	595,541.10	3.66
12	601601	中国太保	19,800	562,914.00	3.46
13	600507	方大特钢	52,000	519,480.00	3.19
14	600585	海螺水泥	15,000	439,200.00	2.70
15	002304	洋河股份	4,400	416,768.00	2.56
16	600309	万华化学	14,400	403,056.00	2.48
17	601009	南京银行	52,000	335,920.00	2.07
18	002146	荣盛发展	41,000	325,950.00	2.00
19	001979	招商蛇口	17,600	305,360.00	1.88
20	600340	华夏幸福	11,800	300,310.00	1.85
21	601997	贵阳银行	28,000	299,040.00	1.84
22	000338	潍柴动力	31,300	241,010.00	1.48
23	600660	福耀玻璃	10,100	230,078.00	1.41
24	600741	华域汽车	10,800	198,720.00	1.22
25	600383	金地集团	16,600	159,692.00	0.98
26	601155	新城控股	6,600	156,354.00	0.96
27	002027	分众传媒	29,640	155,313.60	0.95
28	000887	中鼎股份	12,800	129,536.00	0.80
29	601225	陕西煤业	16,700	124,248.00	0.76
30	000625	长安汽车	18,000	118,620.00	0.73
31	600066	宇通客车	9,900	117,315.00	0.72

32	600674	川投能源	12,300	106,641.00	0.66
33	000568	泸州老窖	2,300	93,518.00	0.57
34	002050	三花智控	5,800	73,602.00	0.45
35	000581	威孚高科	4,000	70,640.00	0.43
36	600987	航民股份	8,000	65,440.00	0.40
37	002241	歌尔股份	8,000	55,040.00	0.34
38	000402	金 融 街	8,500	54,740.00	0.34
39	603885	吉祥航空	3,900	48,867.00	0.30
40	601000	唐山港	19,800	47,124.00	0.29
41	000027	深圳能源	8,400	44,100.00	0.27
42	601636	旗滨集团	11,100	42,180.00	0.26
43	601166	兴业银行	2,800	41,832.00	0.26
44	002294	信立泰	2,000	41,780.00	0.26
45	002595	豪迈科技	2,600	41,600.00	0.26
46	000915	山大华特	2,800	41,440.00	0.25
47	601633	长城汽车	5,200	29,120.00	0.18
48	600873	梅花生物	6,300	26,586.00	0.16
49	000501	鄂武商 A	2,600	24,648.00	0.15
50	000921	海信家电	2,900	20,503.00	0.13
51	600388	龙净环保	2,000	20,300.00	0.12
52	002406	远东传动	2,000	10,580.00	0.07
53	000049	德赛电池	200	5,736.00	0.04
54	000418	小天鹅 A	100	4,325.00	0.03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
----	------	------	----------	----------

				值比例（%）
1	600507	方大特钢	3,255,893.00	20.86
2	002146	荣盛发展	2,251,965.00	14.43
3	601009	南京银行	1,922,880.00	12.32
4	000333	美的集团	1,886,998.00	12.09
5	600383	金地集团	1,493,271.00	9.57
6	002241	歌尔股份	1,446,722.00	9.27
7	600048	保利地产	1,320,026.00	8.46
8	601668	中国建筑	1,317,730.00	8.44
9	000002	万科 A	1,285,639.00	8.24
10	601997	贵阳银行	1,258,868.00	8.07
11	600987	航民股份	1,251,485.00	8.02
12	601601	中国太保	1,226,775.00	7.86
13	000651	格力电器	1,158,681.00	7.42
14	601318	中国平安	1,120,112.00	7.18
15	002074	国轩高科	978,155.00	6.27
16	600887	伊利股份	963,638.00	6.17
17	001979	招商蛇口	952,960.00	6.11
18	000049	德赛电池	944,877.00	6.05
19	600000	浦发银行	917,140.00	5.88
20	300408	三环集团	882,381.00	5.65
21	002174	游族网络	876,421.00	5.62
22	601225	陕西煤业	826,862.00	5.30
23	600388	龙净环保	822,563.00	5.27
24	600036	招商银行	813,970.00	5.22
25	601336	新华保险	796,173.00	5.10
26	600309	万华化学	756,522.00	4.85
27	601288	农业银行	755,900.00	4.84

28	600104	上汽集团	744,305.60	4.77
29	601398	工商银行	725,760.00	4.65
30	600900	长江电力	672,408.00	4.31
31	000887	中鼎股份	670,733.00	4.30
32	000418	小天鹅 A	650,777.50	4.17
33	000915	山大华特	606,621.75	3.89
34	002450	ST 康得新	599,803.00	3.84
35	002304	洋河股份	589,835.00	3.78
36	600886	国投电力	587,432.00	3.76
37	002027	分众传媒	585,084.00	3.75
38	600585	海螺水泥	569,208.00	3.65
39	601166	兴业银行	545,100.00	3.49
40	601012	隆基股份	485,248.00	3.11
41	601155	新城控股	483,310.00	3.10
42	600741	华域汽车	461,225.00	2.96
43	000581	威孚高科	403,564.89	2.59
44	000625	长安汽车	360,039.00	2.31
45	601688	华泰证券	326,208.00	2.09
46	600340	华夏幸福	317,756.00	2.04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07	方大特钢	3,970,147.00	25.44
2	600383	金地集团	2,409,175.00	15.44
3	002146	荣盛发展	2,015,324.00	12.91
4	601166	兴业银行	1,817,564.00	11.65

5	002174	游族网络	1,805,880.00	11.57
6	600987	航民股份	1,761,074.00	11.28
7	601009	南京银行	1,564,284.00	10.02
8	002241	歌尔股份	1,507,924.00	9.66
9	300408	三环集团	1,492,880.00	9.57
10	601997	贵阳银行	1,436,938.00	9.21
11	000049	德赛电池	1,434,155.00	9.19
12	600309	万华化学	1,365,064.00	8.75
13	000887	中鼎股份	1,330,906.00	8.53
14	002074	国轩高科	1,178,660.00	7.55
15	601318	中国平安	1,154,018.00	7.39
16	600340	华夏幸福	1,087,354.00	6.97
17	000333	美的集团	1,045,137.00	6.70
18	600000	浦发银行	935,200.00	5.99
19	000625	长安汽车	902,900.00	5.79
20	601336	新华保险	759,067.00	4.86
21	600388	龙净环保	711,000.00	4.56
22	000418	小天鹅 A	637,360.00	4.08
23	601225	陕西煤业	629,776.00	4.04
24	600873	梅花生物	629,760.00	4.04
25	600048	保利地产	620,000.00	3.97
26	002450	ST 康得新	576,800.00	3.70
27	600886	国投电力	572,800.00	3.67
28	001979	招商蛇口	568,112.00	3.64
29	601601	中国太保	552,771.00	3.54
30	601668	中国建筑	495,084.00	3.17
31	601012	隆基股份	493,057.00	3.16
32	000915	山大华特	428,754.00	2.75

33	000002	万科 A	428,184.00	2.74
34	601377	兴业证券	413,400.00	2.65
35	601688	华泰证券	343,296.00	2.20
36	000423	东阿阿胶	339,456.00	2.18
37	601155	新城控股	337,035.00	2.16
38	000581	威孚高科	316,800.00	2.03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7,184,629.65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2,506,706.80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4,400.00	6.1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4,400.00	6.1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601,917.60	3.7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606,317.60	9.88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5	国开 1701	10,000	1,004,400.00	6.17
2	113018	常熟转债	2,900	316,593.00	1.95
3	113516	吴银转债	1,600	162,640.00	1.00
4	113522	旭升转债	1,180	122,684.60	0.7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招商银行（600036）外，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18 年 5 月 4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行政处罚决定书（银监罚决字（2018）1 号），对招商银行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时违规承诺保本；违规将票据贴现资金直接转回出票人账户；为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提供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未将房地产企业贷款计入房地产开发贷款科目；高管人员在获得任职资格核准前履职；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办理银行承兑业务；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开立信用证；违规签订保本合同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违规向典当行发放贷款；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等违法违规事实进行处罚。

本管理人认为本次处罚对招商银行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短期来看公司盈利体量较大，处罚金额对其净利润基本没有影响；对公司各项涉及业务的正常开展基本没有影响。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511.3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223.21
5	应收申购款	1,299.5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6,034.13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113018	常熟转债	316,593.00	1.95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股票。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中 金 金 泽 A	145	115,287.91	10,000,450.00	59.82%	6,716,296.32	40.18%
中 金 金泽 C	101	31,684.06	0.00	0.00%	3,200,090.00	100.00%
合计	246	80,962.75	10,000,450.00	50.21%	9,916,386.32	49.7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 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中金金泽 A	524,484.69	3.1375%
	中金金泽 C	293,481.07	9.1710%
	合计	817,965.76	4.106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 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 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金金泽 A	0
	中金金泽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 放式基金	中金金泽 A	50~100
	中金金泽 C	10~50

	合计	50~100
--	----	--------

9.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450.00	50.21	10,000,450.00	5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450.00	50.21	10,000,450.00	5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三年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金金泽 A	中金金泽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9 月 1 日）基金份额总额	15,656,043.81	20,585,470.8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903,921.67	2,756,656.38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604,739.74	2,908,237.62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791,915.09	2,464,804.00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716,746.32	3,200,090.00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原董事长林寿康先生离职，2018 年 10 月 18 日起总经理孙菁女士代为履行中金基金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2019 年 1 月 18 日起，楚钢先生担任中金基金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8 年 9 月 3 日起，汤琰女士担任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副总经理。

上述重大人事变动情况，本基金管理人均已按照相关规定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履行信息披露程序。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与股东中金公司就侵犯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事项，联合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无判决。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的审计机构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审计机构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无改聘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应支付审计费用 30,0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未受到任何稽查和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中投证券	2	83,649,859.74	93.26%	61,173.45	93.26%	-
中信建投	2	6,041,476.71	6.74%	4,418.12	6.74%	-
银河证券	2	-	-	-	-	-
民生证券	2	-	-	-	-	-
长江证券	2	-	-	-	-	-
民族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证 券	2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广发证券	2	-	-	-	-	-
华西证券	2	-	-	-	-	-
中金	2	-	-	-	-	-
国信证券	2	-	-	-	-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中投证券	9,953,441.87	98.81%	23,740,000.00	87.96%	-	-

中信建投	120,124.00	1.19%	3,250,000.00	12.04%	-	-
银河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民族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华西证券	-	-	-	-	-	-
中金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新增中投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1 月 4 日
2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1 月 19 日
3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2 月 7 日
4	关于新增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22 日
5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28 日

	其摘要（2018 年第 1 号）	报》及/或公司网站	
6	关于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对短期投资行为收取短期赎回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30 日
7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30 日
8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3 月 30 日
9	关于新增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4 月 11 日
10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4 月 21 日
11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4 月 23 日
12	关于新增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5 月 31 日
13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7 月 19 日
14	关于新增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7 月 21 日

		报》及/或公司网站	
15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8 月 17 日
16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8 月 28 日
17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9 月 4 日
18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9 月 22 日
19	关于新增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9 月 28 日
20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10 月 12 日
21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2	关于新增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10 月 18 日
23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孙菁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10 月 19 日
24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	《中国证券报》、《上	2018 年 10 月 24 日

	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3 季度报告	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5	关于新增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12 月 17 日
26	关于新增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12 月 17 日
27	关于新增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12 月 21 日
28	关于新增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或公司网站	2018 年 12 月 27 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自有资金	1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0,000,450.00	-	-	10,000,450.00	50.21%

产品特有风险

(1) 规模风险

规模风险是指管理资产规模过大导致的获利空间缩窄、投资回报下降的风险。若相似策略的产品规模过于庞大，各产品的交易单量大又相对集中，可能导致较大的滑点，从而影响本基金表现。所有的量化选股策略对资产规模都有一定的限制，过大的规模会对投资收益有影响。

(2) 模型有效性及策略失败风险

模型有效性风险主要是模型捕捉的机会消失可能导致获利能力下降甚至丧失，所有的模型均有失效的可能，从而影响基金的表现；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量化选股策略和其他策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但有可能因投资策略的失败而导致基金损失。此外，由于存在投资市场波动的影响，可能导致投资本基金的投资者遭受本金损失，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

(3) 金融数据的风险

本基金应用量化模型和外部提供商的金融数据协助进行量化选股。数据通常来源于不同的数据提供商，且在进行数据清洗、加工后作为量化模型的输入变量。采集到的原始金融数据的错误或不完整、预处理过程中的缺陷都可能直接影响量化模型的输出结果，形成数据风险，对基金的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4) 股指期货投资风险

1) 流动性风险：基金在股指期货市场成交不活跃时，可能在建仓和平仓股指期货时面临交易价格或者交易数量上的风险。

2) 基差风险：在使用股指期货对冲市场风险的过程中，基金财产可能因为股票指数现货价格与

股指期货合约价格波动不一致而遭受基差风险。若产品运作中出现基差波动不确定性加大、基差向不利方向变动等情况，则可能对本基金投资产生影响。

3) 合约展期风险：本基金所投资的期货合约主要包括股指期货当月和近月合约。当基金所持有的合约临近交割期限，即需要向较远月份的合约进行展期，展期过程中可能发生价差损失以及交易成本损失，将对投资收益产生影响。

4) 到期日风险：股指期货合约到期时，基金财产如持有为平仓合约，中金所将按照交割结算价将基金持有的合约进行现金交割，导致基金无法继续持有到期合约，具有到期日风险。

5) 股指期货保证金不足风险：由于股指期货价格朝不利方向变动，导致期货账户的资金低于金融期货交易所或者期货经纪商的最低保证金要求，如果不能及时补充保证金，股指期货头寸将被强行平仓，导致无法规避对冲系统性风险，直接影响本基金收益水平，从而产生风险。

6) 杠杆风险：股指期货作为金融衍生品，其投资收益与风险具有杠杆效应。若行情向不利方向剧烈变动，基金可能承受超出保证金甚至基金资产本金的损失。

7) 对手方风险：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投资于股指期货时，会尽力选择资信状况优良、风险控制能力强的期货公司作为经纪商，但不能杜绝在极端情况下，所选择的期货公司在交易过程中存在违法、违规经营行为或破产清算导致基金财产遭受损失。

8) 平仓风险：期货经纪公司或其客户保证金不足，又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补足，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中金所以对期货经纪公司的经纪账户强行平仓，资产管理计划财产可能因被连带强行平仓而遭受损失。

(5) 国债期货投资风险

本基金对国债期货的投资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是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使所持有的期货合约价值发生变化的风险。基差风险是期货市场的特有风险之一，是指由于期货与现货间的价差的波动，影响套期保值或套利效果，使之发生意外损益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分为两类：一类为流通量风险，是指期货合约无法及时以所希望的价格建立或了结头寸的风险，此类风险往往是由市场缺乏广度或深度导致的；另一类为资金量风险，是指资金量无法满足保证金要求，使得所持有的头寸面临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

本基金投资品种包含资产支持证券品种，由于资产支持证券一般都针对特定机构投资人发行，且仅在特定机构投资人范围内流通转让，该品种的流动性较差，且抵押资产的流动性较差，因此，持有资产支持证券可能给组合资产净值带来一定的风险。另外，资产支持证券还面临提前偿还和延期支付的风险。

(7)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风险

本基金投资品种包含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关于申请募集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5、《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 8、本报告期内在指定媒介上披露的有关本基金的各项公告
- 9、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营业时间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和复印件。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86) 010-63211122 400-868-1166

传真：(86) 010-66159121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8 日